

坚决对毒品说“不”

市中院通报一年来我市毒品犯罪案件审理情况

记者 董小芳
通讯员 钟 法

在国际禁毒日到来之际，昨日上午，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云上发布会”，通报了近年来我市两级法院毒品犯罪案件审理情况。

根据通报，2019年6月至2020年5月，全市两级法院审结生效各类一审毒品犯罪案件508件、被告人772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27%和17%。这反映我市禁毒工作成效显著，犯罪空间收窄，犯罪数据回落，但案件的绝对数仍在各类犯罪中处于靠前位置，禁毒工作仍然任重道远。

涉及罪名相对集中

昨日上午，一起贩卖毒品罪案件在鄞州法院公开审理，并当庭宣判。

今年4月，被告人史某与吸毒人员徐某商量，收取徐某5000元毒资后，向上家购买了3克左右的甲基苯丙胺（冰毒），交于徐某吸食。今年5月，史某被民警抓获。

经查，史某曾于2013年因犯容留他人吸毒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五个月，并处罚金；于2014年因犯非法持有毒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

今年6月9日，检察机关指控被告人史某贩卖毒品罪，向鄞州法院提起公诉。法院经审理后，综合史某累犯、认罪认罚等情节，依法判处史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

“从我市司法实践来看，贩卖、运输毒品及容留他人吸毒两项罪名最为集中。”市中院相关负责人介绍，据统计，过去一年，在全市法院审结生效的毒品类案件中，这两类罪案有504件，占到了全部毒品犯罪案件总量的99%。

同时，该类案件犯罪情节多样。既有一次运输、贩卖数千克冰毒的前端环节大宗案件，也有零包贩卖的末端环节案件；既有传统的“跑腿”等方式进行不见面、不接触交易；还有被告人法治观念淡薄，为了用罂粟种球泡酒制毒而非法种植罂粟等。

而且，伴随着依法严惩毒品犯罪分子、始终保持“零容忍”和高压震慑态势的坚定决心，我市毒品犯罪案件判处重刑率较高。一年来，全市法院对135名被告人判处5年有期徒刑以上的刑罚，重刑率约为17%，远高于同期整体犯罪约



昨天，宁波海关在宁波金钥匙希望小学开展以“珍爱青春，拒绝毒品”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图为在课标犬训练课目表演中，课标犬对毒品的“精准定位”让学生们惊叹。

7%的重刑率。

青少年群体勿忽视

从我市司法实践来看，在毒品犯罪案件中，有一个群体虽零星涉及，但危害性不容忽视，必须引起警惕，那就是青少年群体。

2018年8月，被告人蔡某某、郑某某以金钱为诱饵，引诱未成年人吸食毒品。被告人乔某某、王某甲、乐某某为牟取非法利益，伙同上述二人引诱未成年人吸食毒品。被告人王某乙明知蔡某某、郑某某等人引诱未成年人吸食毒品，仍为其提供帮助，并容留相关人员在其住处吸毒。

最终，北仑法院根据相关犯罪事实，分别判处被告人蔡某某、郑某某、乔某某、王某甲、王某乙、乐某某有期徒刑四年至一年三个月不等，并处罚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353条明确规定，引诱、教唆、欺骗或者强迫未成年人吸食、注射毒品的，从重处罚。”法官解释，青少年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禁毒工作更应从青少年抓起。“而且，青少年由于自控能力较弱，很容易受

到毒品的诱惑和危害，有些甚至走上贩毒的道路，全社会应高度重视。

另外还有一种青少年群体涉案现象，亦应引起重视。

2018年5月至10月期间，我市某高校留学生艾某在其承租的住处，先后容留同校的留学生（后被给予行政处罚）吸食毒品大麻15次以上。海曙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艾某多次容留他人吸食毒品，其行为已构成容留他人吸毒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一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附加驱逐出境。

“大麻属于传统毒品，我国对大麻类毒品犯罪的打击和惩处从未放松。但目前，一些国家推行所谓大麻合法化，在一定程度上对现有国际禁毒政策产生冲击，也容易让部分外籍人员对我国的禁毒政策产生误解。”法官说，因此，高校一定要加强对留学生群体的禁毒教育工作，提高其法治意识。

禁毒工作任重道远

近年来，我市不断加大对毒品犯罪的打击力度，注重对源头、末

端的毒品犯罪进行全链条、全覆盖的严厉打击，在全社会形成了强烈的震慑，成效显著。

但是，禁毒工作依旧任重道远。

一方面，毒品犯罪屡禁不绝。2019年6月至2020年5月，全市两级法院审结生效各类一审毒品犯罪案件虽同比呈下降趋势，但案件的绝对数仍在各类犯罪中处于靠前位置，列盗窃、危险驾驶、诈骗、开设赌场之后的第5位。

另一方面，该类犯罪累犯较多，涉案人员违法前科多。在过去一年审结生效的案件中，有犯罪前科的达120人，约占全部毒品犯罪人员的16%，再犯罪情况明显；且80%以上的毒品犯罪人员有吸食毒品情况，毒品犯罪与吸毒情形关联性高；同时，九成左右的贩卖、运输毒品人员身份系农民工或无固定职业者，经济基础较为薄弱，通过贩毒为吸毒提供经济来源情形较为普遍。

此外，女性约占全部毒品犯罪人员的8%，虽然绝对占比不高，但鉴于女性在家庭、社会中的特殊地位，其毒品犯罪状况值得社会高度关切。

端午节令性食品 抽检合格率98.5%

本报讯（记者王岚 通讯员宣文）临近端午，以粽子为代表的端午节令性食品进入销售旺季。近日，宁波市市场监管局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端午节令性食品专项监督检查，总体情况较好。

此次共抽检粽子、绿豆糕、“五黄”（黄鳝、黄鱼、黄瓜、黄酒、咸蛋）等7种食品132批次，经检验，合格130批次，合格率98.5%。

抽检样本主要来自食品生产企业以及超市、农贸市场等食品经营场所，检验项目包括重金属、农药残留、微生物、食品添加剂等与人体健康密切相关的重点安全指标。检验结果显示，62批次粽子、10批次黄鱼、10批次黄瓜、10批次黄酒、20批次咸蛋，全部合格；10批次绿豆糕，合格9批次；10批次黄鳝，合格9批次。

宁波市市场监管局食品协调处相关负责人介绍，抽检发现的2批

次不合格食品中：1批次绿豆糕，不合格指标为过氧化值超标。根据规定，糕点中的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应不超过0.25g/100g，若该数值超标，食用可能会引起肠胃不适、腹泻等症状；1批次黄鳝，不合格指标为恩诺沙星、磺胺类药物（总量）残留超标，恩诺沙星和磺胺类药物都是治疗畜禽细菌感染的兽药，若养殖环节未严格控制休药期或过量使用可能导致残留超标，长期或大量食用上述药物超标的动物性食品，可能引起肝脏等的损伤。

对抽检发现的不合格食品，宁波市市场监管局已要求属地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予以处置。

市场监管部门提醒消费者：端午节令性食品，保存周期相对较短，消费者购买后要注意储存方法，避免因储藏不当导致食品变质。

筑牢安全线，不让悲剧重演 我市积极推进防溺水工作

本报讯（记者王晓峰 通讯员陈星璐 杨照瑾）6月21日，重庆8名青少年溺水事件，令很多人悲痛、惋惜。据悉，5月1日以来，我市已发生数起小学生溺水事故。“勿让悲剧重演”，连日来我市各地各部门积极行动，以多种方式推进防溺水工作。

6月19日，市防溺水办发布了紧急通知，提醒广大市民注意防范夏季野泳溺水事故发生。昨天上午，海曙消防救援大队举办了一场溺水救援演练活动，以此来增强群众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

遇到有人落水，该怎么做？消防队员共教了4招——“伸、抛、划、游”，并强调要在保证自身安全的情况下尽可能按照上述顺序帮助别人。

“伸”，即伸出有一定长度的杆状物（如竹竿、鱼竿、树干等），把落水者救回来。如果身边没有这样的物体，则考虑“抛”，即抛过去身边大浮力物品（如泡沫块、救生圈、矿泉水瓶、脸盆等）或者绳子给被救者，让对方抱住浮力物品，为接下来的营救争取时间。这里要特别强调一下，千万不要

用小熊矿泉水瓶，它们能制作成“简易救生衣”。消防员现场演示了方法：将六七七个（越多越好）矿泉水瓶瓶体放入T恤内，然后隔着衣服拧紧瓶盖，两者一内一外正好将衣服“咬”住，不会掉落，“简易救生衣”就做成了。

第三种就是“划”，简单来说就是划船过去接近被救者，再将其救上船；最后考虑“游”，“游”这种救助手段，相对来讲危险系数是最高的。据相关统计，以“游”的方式进行救援，最后“双溺”（被救者和施救者一同溺亡）的概率高达六成。所以最好按照上述顺序进行施救。

在消防部门积极行动的同时，公安部门也在努力，全力筑牢安全防线。

连日来，江北公安派遣专人前往学校、村庄等人员聚集地开展防溺水急救知识宣传，同时深入溺水事故多发点的水库和池塘等水域进行安全检查并设置安全警示标牌。北仑民警深入当地中小学校，通过播放防溺水视频、防溺水宣讲等形式，向师生科普防溺水工作的重要性……

修补坑洞保畅通



连续强降雨致明光路、广德湖路、鄞州大道等路段受损严重，路面坑槽较多。从6月22日开始，鄞州区市政设施保障中心安排3班机动车巡查班组，轮流上路巡查，保障路面安全畅通。截至目前已修复坑洞224处，面积450平方米。图为昨日上午，养护工人正在王隘南路与建兴西路交叉口修补破损路面。（徐能 曹百灵 摄）

为“选民说事”平台点赞

费伟华

据6月19日《宁波日报》报道，今年3月，鄞州区塘溪镇人大创新推出了“选民说事”平台，设立一个“选民说事”二维码，选民只需扫描二维码，就可以登录平台，随时反映涉及城镇管理、农业水利、环境卫生、教育文化、平安建设等问题和建议。此举不禁让人为之叫好！

在日常生活中，常常存在这样的现象，许多群众只知道自己在选举人大代表时是选民，平日里根本没有选民的意识。究其原因，就是缺少了让选民参政议政的措施，好像这些是人民代表的事情，与选民的关系不大，从而影响了选民建言献

策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笔者以为，塘溪镇人大建立一整套“说了有人听、听了有人办、办了有人督、督了有人评”人大代表闭环监督流程和方案，就好就好：不仅畅通了群众利益诉求和反映民声的渠道，让选民有了充分的话语权，而且“您码上说，我马上办”的沟通平台，也为选民提供了极大的方便，让他们乐意说。“选民说事，代表督事”的工作机制，更让选民增加了对人大组织和代表的信任，有了当家作主的感觉，可以有效地推进基层治理的现代化，促进社会更加文明和谐。（欢迎投稿，来稿请发民生邮箱1871684667@qq.com）

象山一院医护人员微信群“叫卖”献爱心 帮住院大伯卖出405公斤玉米



医护人员利用休息时间分装玉米。（颜莹萍 沈孙晖 摄）

暖新闻

本报讯（记者沈孙晖 通讯员郑勤 颜莹萍）昨天，象山一院医健集团总院的医护人员又通过微信群叫卖，为住院患者朱大伯卖出65公斤玉米。至此，他们已为朱大伯售卖405公斤新鲜玉米，帮他解了燃眉之急。

“要是没有医护人员帮忙，我家的玉米恐怕要浪费掉了。”对此，朱大伯的老伴连连道谢。

据了解，朱大伯今年60岁。6月14日，他因为消化道出血，住进了该院消化内科。“询问病史时，我得知他家有6亩玉米地，其中一批玉米已经成熟，正待出售。”朱大伯的责任护士

沈静燕介绍。

当时，朱大伯担心自己住院耽误销售，玉米会变老卖不出去，恨不得立即出院去卖玉米，以补贴家用。老伴见状，心疼得直摇头。

“别担心，我们一起想办法。”沈静燕安抚老两口情绪之余，萌生了帮忙卖玉米的想法。同科室的护士周灵琼获悉情况后，两人一拍即合：“我们在微信群‘叫卖’，帮朱大伯卖玉米！”

此事很快在消化内科传开了，大家纷纷伸出援手，没多久就卖了25公斤。

为解决销路问题，消化内科护士长王俏莉又牵头郑春芳等护士，在各个工作群“吆喝”，动员内三科、外一科、急诊科等科室一起在微信群接龙下单。她还和同事一起，在各自朋友圈叫卖，引得好友

争相下单。短短几个小时，第二批90公斤玉米被抢一空。

6月18日，朱大伯家人把几大编织袋玉米送到了消化内科会议室。王俏莉和护士金益利用午休时间送货，第一时间把玉米运到各科室。越来越多医护人员得知此事后，纷纷要求购买玉米，献一份爱心。对此，王俏莉叮嘱郑春芳及时和家属对接，确认采摘数量。

19日一早，第三批225公斤新鲜玉米运到。这一次由于下单数量大，所有玉米合装在大编织袋中，没有按斤分装。王俏莉和科室护士们赶在上班前称重、装袋、运送，忙得满头大汗……

王俏莉告诉记者，为让朱大伯安心养病，她和家属约定，争取在其出院前再帮忙卖掉一批玉米。

一封感谢信背后的“生死时速”

记者 黄程
通讯员 陈冰曲 单宋佳

“感谢、感动、感激，他们冒雨赶到我家，帮我电路修好，让我感到人间的温暖……”近日，国网宁波江北供电公司收到了一封手写的感谢信，表达了对该公司工作人员救命之恩的感激之情。

“那一刻，人命关天，等着我去救！”回想起1个多月前那惊心动魄的场景，熊正明依然历历

在目。5月21日，大雨倾盆，13时01分，一阵急促的铃声在国网宁波江北供电公司95598平台响起。

“救命啊，我家停电了，我妈要不行了，快来救救她！”求救声从电话里传出。工作人员通过询问得知，求助者岑女士家里电路发生内部故障，社会电工因雨势太大短时间内到不了，而维持她母亲生命用的呼吸机一停，就相当于要走了老人的命。

人命关天，虽然是非产权设备，但国网宁波江北供电公司依然快速派发了抢修工单。“那里的路窄，工程抢修车肯定开不进去，找起来很费时，而且雨那么大，我骑电动自行车去更快。”熊正明穿上雨衣，戴上安全帽，拿着工具箱风驰电掣而去。

今年45岁的熊正明是一名有着20多年工龄的“老抢修”，工单上的抢修地址——压赛村，是江北区最难走的城中村之一。所幸他长

期在江北工作，对那里很熟悉。13时15分，电动自行车蹭过积水的小路，停在了岑女士的家门口，熊正明边敲门，边打开了帽灯。

多年经验大大缩短了探查故障的时间，没几分钟，熊正明就把原因锁定在岑女士家中的漏电保护器上。13时28分，岑女士家中恢复供电，老人的呼吸机重新启动运行。岑女士心中的大石终于落了地。随后，熊正明耐心地手把手教岑女士再发生故障该如何处理。

熊正明留下手机号码后，快速离开。从接到求助电话到重新通电，前后不过半小时，而就是这黄金抢修半小时，让一位老人转危为安。